

股票代码： 002724

股票简称： 海洋王

公告编号： 2021-045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6 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胡左浩因故请假，委托独立董事黄印强代为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由周明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刘升平女士、黄印强先生、胡左浩先生、郭亚雄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786,138.63 元，其中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2,252,926.9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225,292.6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 101,027,634.25 元，加上 2019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7,264,400.07 元，扣除 2019 年度现金分红 72,000,000.00 元，2020 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为 296,292,034.32 元。

现拟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提议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779,829,726.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1.5388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120,000,000.00 元，分配实施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76,292,034.32 元，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我们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核，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检查，我们认为上述分配议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也完全符合《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发表了意见。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对外报送 2020 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关于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网 (www.cninfo.com.cn)。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及《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对外报送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21-2023）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21-2023）分红回报规划》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21-2023）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

同意：11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关于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对明之辉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了核查意见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持续督导工作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明之辉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出具了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关于深圳市明之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发表了意见，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11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表决权的100%；

弃权：0票；

反对：0票。

同意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